

## 樂天慈善基金 資助申請表

### 一. 基金成立目的

有鑑於貧富懸殊情況日趨嚴重，香港樂天集團發展有限公司全力資助成立非牟利團體「樂天關懷行動」，並於2002年4月正式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批核為註冊慈善團體，扶助弱勢社群，表達關懷貧窮人士行動，具體見證生命影響生命，並成立「樂天慈善基金」，幫助短期內有需要資助的貧困人士與家庭。

### 二. 資助原則

申請者必須是：

1. 危機家庭：正面對意外或事故的人士及其家庭。
2. 貧困人士：正處於失業、老弱或特困人士等。
3. 低收入家庭：家庭每月總收入少於五千港元的貧困人士。(只適用於香港區)

☆ 申請者必須由註冊服務機構或社會福利署轉介，並必須由轉介職員填寫本申請表。

### 三. 資助類別

<b>1. 現金資助</b> 申請者如獲接納： a. 每個家庭每月可獲不高於一千港元援助金額。 b. 個家庭獲助不超過三個月或最高總額三千港元。	<b>2. 食物券資助</b> a. 每個家庭每月可獲不高於三百港元食物券。 b. 每個家庭獲助不超過六個月。
---	---

### 四. 申請者資料：

新來港(來港少於7年)       綜援       其他(請註明)：\_\_\_\_\_

姓名：\_\_\_\_\_ 性別： 男  女 身份証號碼：\_\_\_\_\_ ( )

出生日期：\_\_\_\_\_ 來港日期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(日) \_\_\_\_\_ (夜) \_\_\_\_\_

地址：\_\_\_\_\_

職業：\_\_\_\_\_ 每月/年收入：\_\_\_\_\_ 每月/年租金：\_\_\_\_\_

學歷：\_\_\_\_\_ 班級(在學者)：\_\_\_\_\_ 就讀院校：\_\_\_\_\_

學系：\_\_\_\_\_ 每月/年學費：\_\_\_\_\_ 每月/年宿費(如有)：\_\_\_\_\_

(包括每月綜援金額)

#### 家庭成員：

姓名	與申請人關係	年齡	職業／教育程度	收入(每月/年) (包括綜援)	備註*

※ 請轉介職員清楚填寫家庭成員狀況於《備註》欄，如：傷殘、抵港日期、病患、在大陸、酗酒、失業……

※ 申請原因：\_\_\_\_\_

(如空間不足，請另紙書寫有關個案資料以助審批)，須包括如：現在困境、經濟條件、現有款項、申請作何用途、實際所需款額等。

**經濟狀況：**

1. 是否領取綜援？  是  否  
如是，社署編號：\_\_\_\_\_
2. 是否領取傷殘津貼？  是  否  
如是，屬  高額傷殘津貼  普通傷殘津貼
3. 曾否領取本基金或其他基金的援助？  是  否  
如是，轉介機構：\_\_\_\_\_ 基金名稱：\_\_\_\_\_  
援助金額：\_\_\_\_\_ 援助時期：\_\_\_\_年\_\_月至\_\_\_\_年\_\_月
4. 其他經濟來源及其金額：\_\_\_\_\_

**身體狀況：**

現時患有疾病或殘疾：\_\_\_\_\_

**五. 申請資助的項目**

- 現金：每月港元 \_\_\_\_\_（\_\_\_\_年\_\_月至\_\_\_\_年\_\_月）總額：\_\_\_\_\_  
一次過申請港元 \_\_\_\_\_（如超過\$1,000，必須提供有關理由或證明文件）
- 食物券：每月港元 \_\_\_\_\_（\_\_\_\_年\_\_月至\_\_\_\_年\_\_月）總額：\_\_\_\_\_
- 物資項目：\_\_\_\_\_

**備註：**

1. 以上慈善個案之資助原則如有更改，本基金將會盡快通知轉介機構。
2. 本基金保留慈善個案審核之最終決定權。
3. 部份受助個案可能需要接受報章、雜誌之訪問及報導，以介紹有關基金。
4. 本基金有權於需要時審核申請者之有關證明文件。
5. 以上所填資料只供本服務之用。

本人\_\_\_\_\_（申請者）在此聲明以上所述皆為事實，並願意提供有關證明文件，以作審查。

本人明白如 貴基金發現本人有任何不實或呈報虛假資料， 貴基金可隨時終止對本人之資助及服務。本人並承諾在此情形下，須交回已資助的現金及物資。

申請人簽署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**六. 個案登記／轉介表格（必須由轉介機構蓋印方為有效）**

轉介機構名稱：\_\_\_\_\_

負責職員/社工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傳真號碼：\_\_\_\_\_

填妥表格後，煩請寄回本機構：

機構印鑑：

【地址：香港新界上水河上鄉排峰路 H62 號 2 樓 查詢：2515 5116  
傳真：2110 4166】